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 洲 县 财 政 局 （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概况.....	1
（二）部门管理制度.....	2
（三）部门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部门职能、职责.....	2
（二）部门当年工作任务.....	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4
三、评价思路.....	4
（一）前期准备.....	4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5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5
四、评价方法.....	5
（一）评价过程.....	6
（二）评价依据.....	6
五、指标体系.....	7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7
（二）评价等级.....	8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8
（一）评价结论.....	8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8
(三) 绩效分析.....	10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16
(一) 存在的问题.....	16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17

摘 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于 2019 年 3 月挂牌成立，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建制。行政编制 7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为保证工作正常有序运转，根据工作性质及职能分工，局内共设置政秘岗、统计岗、财务管理岗、政策法规岗、医管稽查岗、基金管理岗、医保待遇保障岗、医疗救助和大病保险岗、医药价格管理岗、医药招标采购岗等 10 个工作岗位。下设 3 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子洲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子洲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子洲县药品采购与结算中心。

• 评价结论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1.1 分，等级为“良好”。

• 绩效分析

主要从投入、过程、效果三方面进行分析。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评价得分 16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评价得分 57.1 分；效果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具体表现： 1.预算控制力较低，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有待提升。2.预算执行力度不足。

• 建议

根据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提升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优化预算执行的管理机制；增强预算管理的透明度和参与度；加强财务制度建设。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为加强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1】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4年3月至2024年6月对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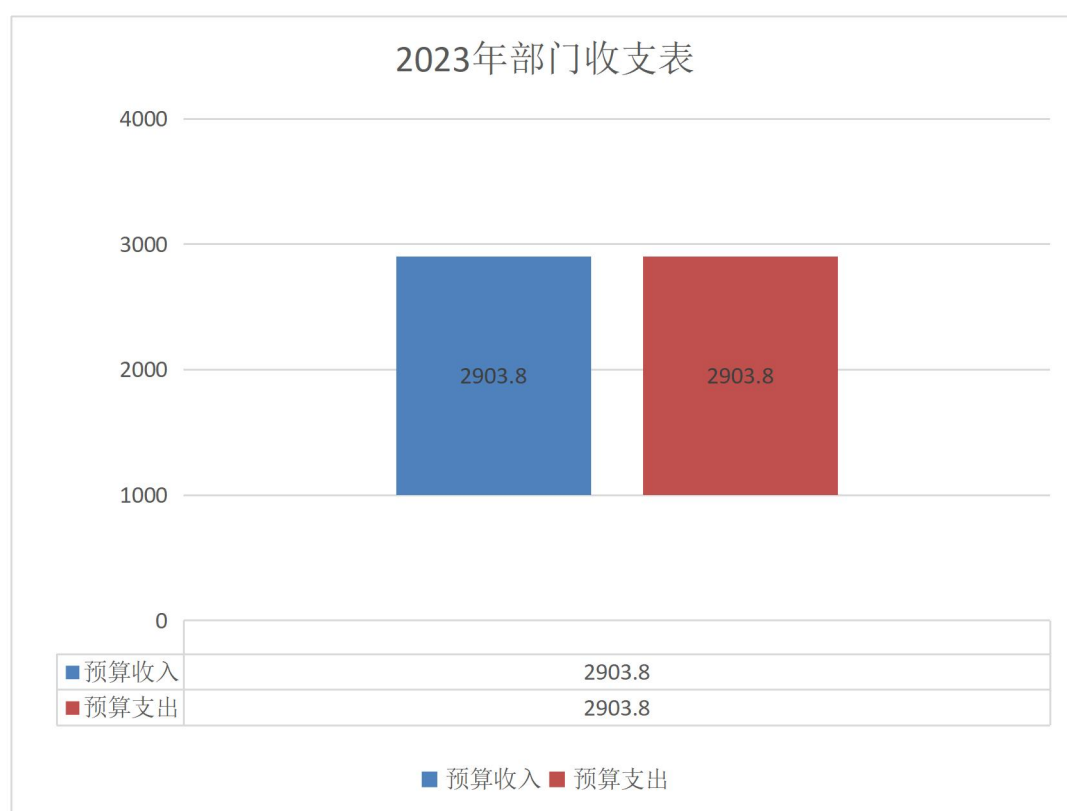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于 2019 年 3 月挂牌成立，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建制。行政编制 7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为保证工作正常有序运转，根据工作性质及职能分工，局内共设置政秘岗、统计岗、财务管理岗、政策法规岗、医管稽查岗、基金管理岗、医保待遇保障岗、医疗救助和大病保险岗、医药价格管理岗、医药招标采购岗等 10 个工作岗位。下设 3 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子洲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子洲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子洲县药品采购与结算中心。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为进一步规范财务行为，加强财务支出管理，促进预算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和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制定了《子洲县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2023 年预算收入 2903.8 万元，预算支出 2903.8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 1、贯彻执行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政策、规划标准、办法并组织实施
- 2、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医疗保障基金监管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

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医疗保障安全防控和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

3、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落实工作;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并组织实施;统筹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待遇标准;执行中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政策。

4、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执行全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细则和支付标准。

5、贯彻执行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负责全县医保支付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的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工作;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承担全县医药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

6、贯彻执行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推进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7、贯彻执行基金支付管理办法,加强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监管;负责全县医疗保障信息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工作;监督管理全县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全县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保信息化建设;负责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承担医疗保障关系转移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交流合作。

9、负责监管全县定点医疗机构、药店、村(社区)卫生室医賁慙舶芳阩酌枳瓮莒湛保障工作。

10、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基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3、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

1、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研究制定《子洲县医疗保障局关于2023年巩固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计划》,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持续实施分类参保资助政策,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台账,开通参保缴费绿色通道,确保农村低收入人群应保尽保。优化调整医保扶贫政策,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因病致贫长效机制,巩固落实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持续监测一般群众特殊人群医保费用结算情况,严防特殊人群因病致

贫、因病返贫。

2、完善医疗保障制度建设，优化医疗保障质量

（1）做好待遇保障工作。一是全面加强大病保险制度建设:促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二是进一步规范医疗救助制度，切实减轻参保人员医疗费用负担。发挥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作用。三是按照全市统一的门诊慢特病经办流程，指导监督第三方机构切实做好门诊慢特病经办服务和定点医药机构门诊慢特病“一站式”结算工作，确保参保患者享受快捷便利的医保待遇服务。四是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2）实施职工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根据《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认真做好相关工作。坚持统筹共济、保障基本、平稳过渡、政策连续的原则，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将门诊费用纳入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支付范围，改革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逐步减轻参保人员医疗费用负担，实现制度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稳步提升职工医保门诊保障水平。

3、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一是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做好宣传培训工作。二是加大日常监管监督力度，组织集中宣传月活动，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三是加强部门联动，整合监管资源，形成打击合力。四是加强定点零售药店监管，规范医保刷卡行为，严

禁串换药品和用生活用品刷卡行为。

4、常态化制度化,深入推动药品耗材集中招采改革一是抓好2022年国家新版医保药品目录落地,严格落实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完善药品分类管理政策。二是落实国家组织药品、医用耗材集采中选产品的采购和使用,让患者享受更多的药品、医用耗材招采改革红利。三是规范医疗机构药品:耗材平台采购,线上采购率95%以上。四是稳步推进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工作,逐步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五是扎实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健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制度。

5、深入推进“三个年”活动,提升经办服务能力

一是扎实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医保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推动“实于家”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二是研究制定《子洲县医疗保障局优化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方案》,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营商环境突破年”各项决策部署,深化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按照《医疗保障部门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要求,优化规范医疗服务流程,逐项编制办事指南。三是积极开展经办服务线上办理,落实好经办服务“不见面办”“及时办”,积极支持“长处方”,推进“互联网+医保”服务,拓展线上支付覆盖面。四是持续推动线下服务提质增效,落实好经办服务“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和窗口“好差评”制度。五是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保智能监控系统,做好医保信息系统配套设施建设工作。

6、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满意度为提升群众对医保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以及门诊慢特病鉴定等医保相关政策的宣传力度，一是通过微信公众号、政府网站、新闻媒体等线上宣传渠道和张贴标语、印发宣传册、开展医保法规宣讲等线下宣传方式，强化教育引导，进一步提升定点医药机构管理能力，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二是紧盯群众在医保领域反映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及时对 12345 热线、百姓问政、窗口等渠道收集的群众意见建议和需求进行反馈回复，切实提高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和医保工作的满意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对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提供的年度工作总结、其他相关材料 & 实地评价情况等进行分析，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 3 项，一是保障人员经费正常发放、二是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三是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绩效目标全部完成，绩效完成率是 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吴 剑

主评人员：叶 瑞

工作人员：叶楠楠 张 东 景 斌 张 美 高智伟

工作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附件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

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集中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账本结合与实地查看、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设计指标（3.1—3.18）：根据实际情况，设计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下发文件（3.18）：下发《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号）文件，并给予业务指导。

3.收集资料（3.19—4.10）：子洲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于5月20日前按要求报送2023年科目余额表、财务制度、工作总结等相关资料。

4.组织评价（4.11—4.30）：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收集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分析形成初步底稿。

5.组内初审（5.1—5.10）：组长组织组内业务人员对评价底稿进行会审，共同商讨。

6.单位审核（5.11—5.18）：全体业务人员集中会审，综合分析形成底稿定稿。

7.撰写报告（5.19—6.5）：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送达报告（6.8—6.19）：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政府、人大审核指导，真实性通过后送达被评价部门，要求其根据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9.整理归档（6.20—6.30）：绩效评价报告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5.《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

6.《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

7.《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

8.《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

89号)

9.《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
(子财发【2021】90号)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号)

11.《中共子洲县委 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3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考发【2024】1号)

12.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2022年部门决算信息

13.2021年、2022年部门决算

14.县财政局2023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15.2023年科目余额表等有关财务资料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公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奖惩4个一级指标,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履职效益6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细化分解了20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子洲县医疗保障局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1个二级指标,细化为3个三级指标,从7个方面进行考核,共23分。

2.过程:主要考核子洲县医疗保障局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和资产管理四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4个二级指标,

细化为 16 个三级指标，从 32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 67 分。

3.效果：以考核办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子洲县医疗保障局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 10 分。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1.1 分，等级为“良好”。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1.1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一方面，绩效自评较绩效重点评价多出的三级指标分别为：重点支出安排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公务卡刷卡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工

作效益；而绩效重点评价较绩效自评多出的三级指标分别为：绩效目标、公用经费控制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年度目标、有严重违规违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部门评价、获得上级政府奖。另一方面，由于评分体系中指标分值权重的不同，从而导致评价结果的得分有差异，自评侧重的是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两方面，而重点评价侧重的是预算和绩效方面的管理。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本部门对本年度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评价过程中没有进行横纵向比较，认为本部门本年度工作做得比较到位。而绩效重点评价由财政部门通过上下年度和部门之间进行对比，并结合组织部年度考核等因素进行评价，评价过程更为严谨。

3.自评与重点评价得分存在差异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主要是自评评分表中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由子洲县财政局绩效自评小组制定、打分；重点评价得分为 81.1 分，相差 13.9 分，重点评价主要扣分点如下：

一是投入方面通过对预算编制进行分析，重点评价扣 7 分，重点评价主要扣分点为部门预算的细化性、绩效目标和年初预算到位率方面。

二是过程方面通过对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和资产管理进行分析，重点评价扣 9.9 分，重点评价主要扣分点为公用经费

控制率、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绩效监控、部门绩效评价等方面。

4.2023 年度重点评价与上年度重点评价得分差异

上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1.1 分，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1.1 分，上下年度得分与扣分项基本一致，上年度存在问题未加以全部整改，本年度依旧存在。

（三）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重点评价得分 16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69.57%）。预算编制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共 10 分，得 9 分。

1.1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表格目录三公经费表叙述错误；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1.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2 分。表格目录三公经费表叙述错误，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1.3 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2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表 6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3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万元，“其他”占比= $24 \div 437.3 = 5.49\% < 10\%$ ，共 2 分，得 2 分。

1.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该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共 2 分，得 2 分。

1.5 部门预算整改及时性：共 2 分。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2.绩效目标：共 6 分，得 0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得 0 分；绩效目标编制质量较低，得 0 分；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信息网络维护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绩效表 13-9-13-19 格式错误 10 处；此项不得分，共 6 分，得 0 分。

3.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7 分，得 7 分。

2023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016.28 万元，2023 年调整指标资金=35 万元，2023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2016.28-35=1981.28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 $1981.28 \div 2016.28 \times 100\% = 98\% > 95\%$ ，共 7 分，得 7 分。

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重点评价得分 57.1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5.22%）。具体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28 分，重点评价得分 24 分。

1.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3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2903.86 万元，2023 年收入合计数=2903.86 万元，预算完成率= $2903.86 \div 2903.86 \times 100\% = 100\%$ ，共计 12 分，得 12 分。

2.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得 9 分。

2022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8.86 万元，2023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8.86 万元，2023 年结转结余数=8.86-8.86=0 万元，2023 年收入合计数=2903.8 万元，结转结余率= $0 \div 2903.8 \times 100\% = 0\% < 5\%$ ，得 4 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 $(8.86-8.86) \div 8.86 \times 100\% = 0\% < 5\%$ ，得 5 分。合计共 9 分，得 9 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2 分，得 0 分。

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47.78 万元，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4.8 万元，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22.2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24.8 \div 22.24 \times 100\% = 111.51\% > 100\%$ ，共 1 分，扣 1 分；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4.8-47.78) \div 47.78 \times 100\% = -48.09\%$ ，共 1 分，得 0 分。合计共 2 分，得 0 分。

4.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2 分，得 2 分。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 22 年增加 0 万元，得 1 分；无预算无支出，得 1 分。共 2 分，得 2 分。

5.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共 2 分，得 2 分。

2023 年未见医保局开展事前评估工作，扣 2 分；共 2 分，得 0 分。

6.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 1 分,得 1 分。

2023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共 1 分，得 1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35 分，重点评价得分 29.1 分。

1.部门决算：共 12 分，得 9.5 分。

1.1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 2 分。使用旧模板，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1.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 3 分。决算公开文字部分需要用图表示的数据均为插入的照片，不是 PDF 格式转化而成的；第二部分第九项未按照要求对需要说明的情况进行说明，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1.3 部门决算细化性：共 3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表 6 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 万元，“其他”占比= $2.86 \div 24.8 = 11.53\% > 10\%$ ，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1.4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 2 分。该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共 2 分，得 2 分。

1.5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共 2 分。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2.财政供养人员：共 1 分，得 1 分。

部门编制人数 7 人，实有人数 4 人，无超编情况，共 1 分，得 1 分。

3.绩效监控：共 5 分，得 5 分。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该部门进行了绩效目标集中监控，共 1 分，得 1 分；报送集中监控工作：该部门按时报送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监控，共 1 分，得 1 分；开展日常集中监控：该部门开展了日常进行目标监控，共 1 分，得 1 分；监控表和报告质量：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共 2 分，得 2 分。

4.制度建设：共 3 分，得 3 分。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及时更新，共 3 分，得 3 分。

5.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得 2 分。

保障人员经费的正常发放；保证医疗保障局日常运行正常；确保医保基金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守护好老百姓的救命钱。保证全民参加医疗保险，到 2023 年底已全部实现，共 2 分，得 2 分。

6.部门绩效评价：共 12 分，得 8.6 分。

6.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共 2 分，得 1.2 分。

封面及内容中多次出现模板中的“部门（单位）”字样；社会效益未写明扣分原因；评价小组缺少签字 2 处；第三部分未删除（文字部分）提示；扣 0.8 分，共 2 分，得 1.2 分。

6.2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情况：共 1 分，得 0.6 分。

整体自评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开，晚于规定时间 2 天，扣 0.4 分；共 1 分，得 0.6 分。

6.3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共 1 分，得 1 分。

项目全部开展自评，共 1 分，得 1 分。

6.4 项目自评的质量：共 2 分，得 1.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情况介绍不清；项目基本情况主要内容介绍不全；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实际完成值填写错误；项目单位缺少签字，扣 0.8 分，共 2 分，得 1.2 分。

6.5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共 1 分，得 0.6 分。

项目自评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开，晚于规定时间 2 日，扣 0.4 分，共 1 分，得 0.6 分。

6.6 部门评价情况：共 3 分，得 2 分。

部门评价表得分情况矛盾；全年目标值设置错误；全年完成值设置错误；资金到位率设置错误、资金执行率设置错误，扣1分；共3分，得2分。

6.7 部门评价公开情况：共2分，得2分。

部门评价报告于2023年5月16日公开，共2分，得2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2分，重点评价得2分。

1.债权管理：共1分。2023年末债权余额=0.012万元，2023年初债权余额=0.012万元，得1分。共1分，得1分。

2.债务管理：共1分。2023年末债务余额=0万元，2023年初债务余额=0万元，共1分，得1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2分，重点评价得2分。

1.卡片管理：共1分，得1分。

2023年账面固定资产与系统固定资产变化一致，共1分，得1分。

2.条码管理：共1分，得1分。

2023年入账固定资产有资产条码，共1分，得1分。

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重点评价得分8分（占该项满分值的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履职效益：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共10分，得8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有待提升

绩效目标编制。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信息网络维护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绩效表 13-9-13-19 格式错误。

2.预算执行力度不足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47.78 万元,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4.8 万元,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22.2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24.8 \div 22.24 \times 100\% = 111.51\% > 100\%$,共 1 分,扣 1 分;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4.8 - 47.78) \div 47.78 \times 100\% = -48.09\%$ 。

（二）建议和改进措施

1.提升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

（1）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编制合理,量化明确,数据精确,信息细化。

（2）增强绩效目标编制的合理性。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应该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项目绩效总体目标的制定要准确,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2.优化预算执行的管理机制

（1）加强公用经费控制力。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

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2）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采购程序合法、公正、透明。采购单位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批复的政府采购预算执行采购活动，确保采购项目与预算的一致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2：《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附件 1: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扣分依据
投入 (23 分)	预算编制 (23 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1.5	表格目录三公经费表叙述错误;扣0.5分。共2分,得1.5分。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2	1.5	表格目录三公经费表叙述错误,扣0.5分,共2分,得1.5分。
			部门预算细化性	2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任务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0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信息网络维护经费数量指标未填写单位;时效指标设置错误;绩效表13-9-13-19格式错误10处;此项不得分,共6分,得0分。
过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7	7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0	2022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37.3万元,2023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4.8万元,2023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4.86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24.8÷14.86×100%=166.9%>100%,共1分,扣1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24.8-37.3)÷37.3×100%=-33.5%,共1分,得0分。合计共2分,得0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时间内全面开展	2	0	2023年未见医保局开展事前评估工作,扣2分;共2

						分，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1.5	使用旧模板，扣 0.5 分，共 2 分，得 1.5 分。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2	决算公开文字部分需要用图表示的数据均为插入的照片，不是 PDF 格式转化而成的；第二部分第九项未按要求对需要说明的情况进行说明，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部门决算的细化性	3	2	表 6 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 万元，“其他”占比=2.86÷24.8=11.53% > 10%，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任务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1	1	
		绩效监控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监控任务	1	1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	2	2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并符合规定	2	1.2	整体支出报告封面及内容中多次出现模板中的“部门（单位）”字样；社会效益未写明扣分原因；评价小组缺少签字 2 处；第三部分未删除（文字部分）提示；扣 0.8 分，共 2 分，得 1.2 分。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	1	0.6	整体自评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开，晚于规定时间 2 天，扣 0.4 分；共 1 分，得 0.6 分。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	1	1	
			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符合规定	2	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实际完成情况介绍不清；项目基本情况主要内容介绍不全；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实际完成值填

						写错误；项目单位缺少签字，扣0.8分，共2分，得1.2分。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	1	0.6	项目自评报告于2024年4月2日公开，晚于规定时间2日，扣0.4分，共1分，得0.6分。	
			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并符合规定	3	2	部门评价表得分情况矛盾；全年目标值设置错误；全年完成值设置错误；资金到位率设置错误、资金执行率设置错误，扣1分；共3分，得2分。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	2	2		
	债权债务管理（2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	1	1		
		债务管理	债务情况	1	1		
	资产管理（2分）	卡片管理	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的一致性	1	1		
		条码管理	资产使用率	1	1		
	效果（10分）	履职效益（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8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共10分，得8分。
	总分	100			100	81.1	

附件 2:

子洲县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 级 指标	二 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备注
投入 (23 分)	预算 编制 (23 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1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 套表。	2	1.5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0.5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0.5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列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2	1.5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不得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2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按县财政局要求完成的得 1 分，按法定进行公开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0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 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 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7	7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 ×100%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 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 100%。	1	0
过程 （ 67 分）	预算 执行 （ 28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得满分；大于 0 时，得 0 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100%。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 1 的，得 0 分。	支出控制率：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开展的得满分，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 5 月份开始应开展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0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 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70%的，得 0 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 分值。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1	1
	预算 管 理 （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3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9 套表。	2	1.5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列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2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不得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3	2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2
过 程 (67 分)	预 算 管 理 (35 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 1 人扣 0.2 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 0.5 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1	1
		绩效监控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满分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	1	1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扣完止。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不开展不得分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较高得满分，发现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	2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 1 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 1 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 1 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按制度运行，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 2 分，未实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以 2022 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2

过 程 (67 分)	预 算 管 理 (35 分)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1.2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0.6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得满分，每发现一下项目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	1	1
			项目自评报告完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质量符合规定	2	1.2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6
			部门评价报告完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2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2
	债 权 债 务 管 理 (2 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 5% 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 5% 至 10% 以内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1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 0.5 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1	1
	资 产 管 理(2 分)	卡片管理	2023 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1
		条码管理	2023 年固定资产条码及时更新且条码信息完整得 1 分，发现 1 条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1

效 果 （ 10 分）	履 职 效 益 （ 10 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 10 分；良好等次的，得 8 分；一般等次的，得 5 分；较差等次的，得 0 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8
奖 惩	有严重违规违纪（20 分）		部门单位被中省市县纪委、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发现有重大违纪或违法的，扣 20 分。			
	奖 励	发现问题及时整 改（4 分）	建立纪检、审计、财政等监督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台账的，并且问题都得到及时整改的得满分，如没有有关部门的检查不得分，有台账没有整改到位的也不得分。			
		部门评价（4 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获得上级政府奖 （2 分）	每获得一次奖项的得一分，年度内同一内容只计算一次。最高得分			
总 分					100	81.1